

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公告

公告日：112/01/17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55
	機關名稱	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	單位名稱	資源循環辦公室
	機關地址	100 臺北市 中正區 中華路1段83號
	聯絡人	黃小姐;江家慧
	聯絡電話	(02) 23117722 #2612;2455
	傳真號碼	(02) 23117741
	電子郵件信箱	syuanting.huang@epa.gov.tw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2AZ014
	標案名稱	資源循環指標、物質流及環境效益分析專案工作計畫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865 - 管理顧問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巨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是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A)：是
	是否採用電子競價	否
	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4,680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14,680,000元
	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： 本案後續擴充金額為新臺幣2,054萬元，計增加下，1 機關得自112年度

本年度視擴充金額為新臺幣2,054萬元。說明如下：1.機關得視112年度計畫執行與業務需求，擴充112年契約金額為新臺幣293萬元。2.113年度預算金額為1,468萬元，如有調整工作內容則預算將配合調整。112年度與113年度契約於各該年度分別議價。3.機關得視113年度計畫執行與業務需求，擴充113年契約金額為新臺幣293萬元。詳附加說明。

招 標 資 料	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	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	公告日	112/01/17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	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

領 投 開 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	
	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
		系統使用費 	20元
		文件代收費 	0元
		總計	20元
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否
	投標須知下載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截止投標	112/02/15 17:30
開標時間	112/02/16 09:30
開標地點	100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83號4樓招標室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否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或英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00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83號1樓秘書室文書科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自決標日起至 112年12月5日止，詳附加說明。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
	廠商資格摘要	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一、公司、合夥或獨資之工商行號及法人、機構或團體。 二、本案不得共同投標。 三、同一機構僅能就一採購案提出一應徵資格，機構內部各單位不可分別提出應徵資格，以維公平公正原則。 四、其餘詳閱投標須知及補充規定。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否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	否
	附加說明	[履約期限]：第1年自決標日起至112年12月5日止（含星期例假日、國定假日及其他休息日），第2年自決標日或民國113年1月1日起（以日期在後者為準）至113年12月5日止完成（含星期例假日、國定假日及其他休息日）。 [本案後續擴充金額與擴充之權利]： 一、本案後續擴充金額為新臺幣2,054萬元，說明如下： (一)機關得視112年度計畫執行與業務需求，擴充112年契約金額為新臺幣293萬元。 (二)113年度預算金額為1,468萬元，如有調整工作內容則預算將配合調整。112年度與113年度契約於各該年度分別議價。 (三)機關得視113年度計畫執行與業務需求，擴充113年契約金額為新臺幣293萬元。 二、本採購案保留未來後續擴充之權利：因本計畫為2年計畫並具延續性，若112年度之得標廠商成果報告經機關驗收合格，113年度機關得視辦理情

形准予該得標廠商優先議價，得標廠商提出113年度工作計畫經認可後辦理議價。若113年度經費經立法院刪減或未獲通過時，機關得保留執行與否和執行內容修正之最後權限，即機關保有第2年度計畫是否與得標廠商議價之權利及總價新臺幣1,468萬元以內（含各項賦稅）。本署得視112年度及113年度計畫執行情形及業務需求，於各該年度契約履行期間，擴充契約價格，並以新臺幣293萬元為限。

[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]：

領標方式：請以網路電子領標方式領取，網址如下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電子採購網址: <http://web.pcc.gov.tw/>
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

是
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
檢舉受理單位

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申訴受理單位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

檢舉受理單位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、電話：02-23710261、傳真：02-23116071)
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
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傳真：02-23811234)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